证券代码:001218　证券简称:丽臣实业　公告编号:2024-049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4,238,068.83	3.55%	2,575,992,488.03	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805,587.86	-35.11%	75,904,860.26	-2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049,660.34	-36.01%	70,547,043.64	-2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6,781,366.00	51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34.48%	0.58	-3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34.48%	0.58	-3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0.62%	3.52%	-1.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18,350,578.45	2,712,889,750.01	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173,293,464.09	2,139,423,410.16	1.5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4,394.80	-104,868.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20,076.36	6,482,711.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2,479.48	277,808.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66,935.53	1,664,716.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0,151.90	-1,253,850.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4,058.19	1,708,700.28	
合计	1,755,927.52	5,357,816.6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主要原因分析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277,808.21	-	100.00%	主要系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1,892,118.47	3,911,231.00	204.05%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未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2,587,799.49	64,177,828.43	44.27%	主要系报告期期末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99,536,153.16	220,208,679.99	-54.80%	主要系报告期内25万吨项目一期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2,055,458.78	664,283.24	209.43%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租赁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5,367.22	323,027.73	-64.29%	主要系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669,452.57	281,211,092.90	-70.6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重分类至货币资金所致
应付票据	81,903,522.29	50,948,064.91	60.76%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44,546,975.73	34,155,806.69	30.42%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7,747,875.93	67,584,936.03	-44.15%	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解锁减少回购义务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13,378.24	2,464,584.16	42.55%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对应的增值税销项税金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331,785.99	90,925.33	1364.70%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租赁所致
专项储备	1,525,170.68	1,112,766.96	37.06%	主要系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大于本期支出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增减比例	主要原因分析
税金及附加	12,195,286.24	8,953,524.25	36.21%	主要系报告期城建税、教育附加费及印花税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275,095.43	-23,737,870.74	39.86%	主要系报告期外汇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0,051,769.55	6,904,839.71	45.58%	主要系报告期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4,716.28	3,209,272.76	-48.1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产生的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808.21	-	100.00%	主要系计提结构性存款利息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29,908.93	1,018,059.90	315.49%	主要系报告期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回款增加,相应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61.07	108,219.11	-92.92%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277,132.93	683,735.83	-59.47%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考核赔偿款及客户赞助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643,513.09	366,915.42	347.93%	主要系支付税收滞纳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748,120.04	5,398,417.40	-67.62%	主要系报告期利润总额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增减比例	主要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81,366.00	31,946,038.93	515.98%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79,000.00	-13,964,780.06	-641.00%	主要系报告期回购股份和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去年同期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资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4,052.16	8,239,577.32	-126.63%	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贾齐正	境内自然人	16.59%	21,840,000	21,840,000	不适用	0
侯炯阳	境内自然人	4.47%	5,880,000	5,880,000	不适用	0
孙建雄	境内自然人	4.47%	5,880,000	5,880,000	不适用	0
刘茂林	境内自然人	2.73%	3,600,000	2,700,000	质押	700,000
刘岛彪	境内自然人	2.62%	3,444,000	3,444,000	不适用	0
叶继勇	境内自然人	2.62%	3,444,000	3,444,000	不适用	0
龚小中	境内自然人	1.92%	2,521,400	0	不适用	0
郑钢	境内自然人	1.91%	2,520,000	2,520,000	不适用	0
欧莎	境内自然人	1.54%	2,030,000	0	不适用	0
刘霞玲	境内自然人	1.51%	1,988,000	1,491,00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龚小中	2,52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1,400
欧莎	2,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0,000
曾学东	1,9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6,000
唐仁俊	1,950,340	人民币普通股	1,950,340
刘奕雯	1,426,607	人民币普通股	1,426,607
段玉臣	1,3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2,000
高焱	1,3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2,000
刘斌	1,1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5,000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纳入前10名)	1,126,240	人民币普通股	1,126,240
罗文姗	1,1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5,100
苏文良	1,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贾齐正、孙建雄、侯炯阳、刘国彪、叶继勇、郑钢为一致行动人。曾学东和高焱为夫妻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悉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9,435,618.52	511,843,961.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277,808.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8,566,650.68	377,781,282.18
应收款项融资	11,892,118.47	3,911,231.00
预付款项	92,587,799.49	64,177,828.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417,058.63	8,795,272.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5,093,788.78	395,750,417.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270,898.94	33,778,849.50
流动资产合计	1,568,541,741.72	1,396,038,842.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853,889.54	39,760,472.12
固定资产	724,415,376.87	567,011,562.60
在建工程	99,536,153.16	220,208,679.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55,458.78	664,283.24
无形资产	163,241,330.99	166,459,867.5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367.22	323,02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21,808.60	41,211,92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669,452.57	281,211,092.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9,808,836.73	1,316,850,907.27
资产总计	2,718,350,578.45	2,712,889,75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1,903,522.29	50,948,064.91
应付账款	274,351,755.99	305,773,738.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546,975.73	34,155,806.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572,846.09	23,681,775.03
应交税费	6,862,532.68	7,838,717.12
其他应付款	37,747,875.93	67,584,936.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7,861.35	811,692.45
其他流动负债	3,513,378.24	2,464,584.16
流动负债合计	468,136,748.30	493,259,315.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31,785.99	90,925.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46,341.35	45,755,63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42,238.72	34,360,469.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920,366.06	80,207,024.58
负债合计	545,057,114.36	573,466,339.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1,660,000.00	131,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2,270,451.63	1,293,395,577.50
减:库存股	48,299,036.18	62,555,95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25,170.68	1,112,766.96
盈余公积	62,518,743.99	62,518,743.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3,618,133.97	713,292,27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293,464.09	2,139,423,410.1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3,293,464.09	2,139,423,41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18,350,578.45	2,712,889,750.01

法定代表人:刘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庄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75,992,488.03	2,373,672,127.56
其中:营业收入	2,575,992,488.03	2,373,672,127.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11,100,551.26	2,269,995,713.28
其中:营业成本	2,281,763,879.98	2,082,196,092.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195,286.24	8,953,524.25
销售费用	48,798,417.39	40,288,629.00
管理费用	83,393,415.14	70,393,677.37
研发费用	99,224,647.94	91,901,661.37
财务费用	-14,275,095.43	-23,737,870.7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051,769.55	6,904,839.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4,716.28	3,209,272.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808.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29,908.93	1,018,059.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4,440.35	-2,666,523.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61.07	108,219.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019,360.46	112,250,281.90
加:营业外收入	277,132.93	683,735.83
减:营业外支出	1,643,513.09	366,915.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652,980.30	112,567,102.31
减:所得税费用	1,748,120.04	5,398,417.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04,860.26	107,168,684.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04,860.26	107,168,684.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904,860.26	107,168,684.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904,860.26	107,168,684.9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904,860.26	107,168,684.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8	0.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8	0.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刘茂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庄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9,384,857.32	2,535,023,991.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622,360.27	60,774,285.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01,615.16	19,369,41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5,908,832.75	2,615,167,690.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1,287,967.94	2,355,301,145.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706,347.48	89,283,45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25,261.56	36,296,05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07,889.77	102,340,99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9,127,466.75	2,583,221,65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81,366.00	31,946,03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5,011,636.94	2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64,716.28	2,556,298.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249.32	109,670.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706,602.54	217,665,968.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711,934.78	173,941,984.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5,011,636.94	27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723,571.72	448,941,98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16,969.18	-231,276,01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555,95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	62,555,95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579,000.00	75,596,22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	924,51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79,000.00	76,520,73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79,000.00	-13,964,780.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4,052.16	8,239,577.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08,655.34	-205,055,18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338,278.26	913,622,945.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429,622.92	708,567,765.55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1218　证券简称:丽臣实业　公告编号:2024-047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袁志武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4日上午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茂林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人),董事会秘书、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对外公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同时,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且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或在持有期限可随时转让的产品,并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三、备查文件

1、《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查意见》;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1218　证券简称:丽臣实业　公告编号:2024-048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中心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4日上午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国彪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犯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因此,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三、备查文件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1218　证券简称:丽臣实业　公告编号:2024-050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45.5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2,397.5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669.99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25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91,419.9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441C000663号)。

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5,769.84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已投入金额
1	广东丽臣奥威实业有限公司15万吨绿色表面活性剂项目	26,083.97	20,057.34
2	上海奥威日化有限公司8万吨新型绿色表面活性剂材料建设项目	10,166.74	8,444.94
3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5,047.20	239.45
4	年产25万吨新型绿色表面活性剂生产基地及总部建设项目(一期)	21,000.00	19,982.43
5	年产25万吨新型绿色表面活性剂生产基地及总部建设项目(二期)	17,372.08	13,045.68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000.00	14,000.00
合计		93,669.99	75,769.84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且实施过程中募集资金分阶段投入,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使用期限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鉴于上述授权期限即将到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公司拟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鉴于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使用期限即将到期,且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内仍有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现金管理目的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实现股东权益最大化。

(二)投资产品的范围及安全性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把控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等),产品特性安全可靠、符合监管要求、期限灵活。前述产品公司不会用于对外质押。

(三)投资额度及有效期限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全权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协议等,具体事宜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